

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长信美国标准普尔 1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转托管等业务的公告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 长信美国标准普尔 1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简称 长信标普 100 等权重指数 (QDII)

基金交易代码 519981

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公告依据 《长信美国标准普尔 1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长信美国标准普尔 1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

暂停申购起始日 2017 年 12 月 25 日

暂停赎回起始日 2017 年 12 月 25 日

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7 年 12 月 25 日

暂停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转托管等业务的原因说明 12 月 25 日为美国圣诞节, 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休市, 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 (星期一) 暂停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转托管等业务。

恢复申购起始日 2017 年 12 月 26 日

恢复赎回起始日 2017 年 12 月 26 日

恢复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7 年 12 月 26 日

恢复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转托管等业务的原因说明 12 月 25 日为美国圣诞节, 美国纽约证券交易所休市, 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5 日 (星期一) 暂停本基金的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转托管等业务。本基金自 2017 年 12 月 26 日 (星期二) 起恢复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转托管等业务。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2.1 本公告仅对本公司管理的长信美国标准普尔 1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转托管等业务有关事项予以说明。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, 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查阅本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。

2.2 2017 年 12 月 26 日起恢复长信美国标准普尔 100 等权重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申购、赎回、定期定额投资、转托管等业务, 届时本公司将不再另行公告。

2.3 本公告涉及上述业务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。

2.4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

1) 本公司客户服务专线: 400-700-5566 (免长途话费);

2) 本公司网址: www.cxfund.com.cn。

2.5 风险提示: 本公司承诺依照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,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投资有风险, 决策需谨慎,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前, 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

2017 年 12 月 21 日